



法轮功学员在爱尔兰起诉李长春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来自澳洲的戴志珍和其他几名法轮功学员，在中共政治局常委李长春访问爱尔兰的第二天，向都柏林地区刑事法院提出刑事控告，控告李长春在担任广东省委书记和政治局常委期间指挥并实施对法轮功修炼者的酷刑、杀害、非人道的虐待和群体灭绝等罪行。法院于当天下午四点正式受理该案。李长春之前曾在法国遭法轮功学员控告违犯酷刑罪。

法轮功学员的刑事诉状中说，被告李长春在担任广东省委书记期间主导对法轮功的灭绝迫害。根据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的报告，李长春在广东省境内指挥并实施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手段残酷，包括将数百名广东法轮功修炼者送进劳教所，令他们遭受了不人道的洗脑、酷刑和杀害。

根据明慧网的不完全统计，自江泽民发起对法轮功的迫害以来，广东省始终是严重迫害的省份之一，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至少有七十六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法轮功学员的代表律师指出，作为政治局常委中负责中共整个宣传喉舌的李长春，在实施中共的镇压和灭绝法轮功的政策中担任关键角色，他所操控的中共宣传工具通过持续的、彻底的、广泛的、官方和非官方的宣传方式将法轮功妖魔化，从而鼓动不明真相的中国民众仇恨法轮功，并同时指挥公安局、劳教所、监狱和精神病院的警察肆意非法拘留、残酷地攻击、酷刑折磨那些坚持自己信仰的法轮功修炼者。

爱尔兰法轮功学员在案件受理后，要求法庭在李长春访问期间立刻签发逮捕令抓捕他，不让被告离开爱尔兰。按照爱尔兰《刑法(联合国反酷刑公约)法案 2000》和爱尔兰《群体灭绝罪法案(第 28 号/1973)》的规定，原告和酷刑罪的被告在提诉时都在爱尔兰，无论原告被告是否具有本国国籍，爱尔兰法庭都有司法管辖权，群体灭绝罪方面，按照国际人权法的实践，无论被告是否为本国人或犯罪行为是否在本国发生，爱尔兰法庭亦具



起诉李长春的原告戴志珍和爱尔兰法轮大法协会代表赵明在爱尔兰刑事庭有管辖权。

背景简介: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或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 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讲真相活动。这场迫害不仅针对法轮功学员的“真善忍”信仰，也在试图泯灭所有人的道德原则和精神价值。◇

澳门法轮功学员步行街讲真相



游客围着观看真相图片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澳门法轮功学员利用中国大陆游客到澳门旅游的机会，一连三天在澳门闹市步行街“议事亭前地”

和澳门地标“牌坊”前讲真相，派发揭露中共邪恶本质的《九评共产党》，同时帮助中国民众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

在十月一日当天，澳门法轮功学员帮助约三百名大陆同胞办理了退出中共党、团、队的声明，当中很多是年轻人。以往办理三退的大部份是被中共迫害过的中年人；而近来，很多青年、少年人都加入了退出中共相关组织的行列。有的父母，带着儿女一起观看真相图片，最后全家人都声明退出曾经参加过的邪党组织。

“三退”故事 省级干部退党

一位法轮功学员向一省级干部讲《九评共产党》，劝其“三退”（退党、团、队）。当时他没有应允，说考虑考虑。

事隔不久，该省级干部去香港出差。没想到他一回来，就立即找到这个学员，问：“上次您跟我谈的‘三退’一事，您给我办了吗？”法轮功学员告诉他，没有得到他本人允许不能办理。该省级干部着急的说：“退，退，赶快给我退！马上给我退！立即给我退！”当问他为什么如此坚决的退党时，他说：“我到香港出差，看到了外面的情况，一下子全明白了！”

大连市英语教师刘素邑被非法绑架抄家



刘素邑女士 邑女士在家中遭到绑架，现被非法关押在姚家看守所。

事发当日上午九、十点左右，刘素邑刚从外面回到她在沙河口区马栏小学对面的棚户区住宅，遇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四十岁的辽宁省大连市法轮功学员、英语教师刘素

到管辖该住宅区的富民派出所一名男警察与穿便装的一男一女，他们以普查人口为由直接到刘的住处，当时警察就问她是不是这个房子的主人，刘素邑回答说是，他们二话不说将她直接绑架，随后私闯民宅非法抄家

第二天刘素邑的亲友到富民派出所去要人，因为“十一”放长假，只有两个保安，说人被劫持到姚家看守所，但不告诉是谁参与绑架了她。在其亲友一再追问下，保安只告诉是陈姓警察负责。八日亲友将再去要人。



被非法抄家后的卧室

相关责任人及电话：区号 0411



富民派出所电话：62911110
所长：王涛（见照片）
66004617-12
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兰园西街 19-29 号
邮编：116021

一个检察官的清醒

【明慧网】一天我和一位中年男子攀谈中，得知他是一位八十年代末政法大学毕业生，现在是某市检察院的检察官。当我请教他“你们公、检、法的人是怎样看待中共迫害法轮功的？”

他明确地告诉我说：中国不是法治国家、而是人治国家，人的权力大于法。法律条文好象很完备，表面是给人看的。实际那都是为政权服务的。在执法方面是没有法律可言的。从中国制定的宪法这方面来看，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迫害法轮功是没有法律依据的。而且法轮功在中国出现对中华民族是一件大好事。他提倡的真、善、忍是人的本性所追求的，这种人是讲道德规范的。这样的人多了对社会的稳定，道德的回升是能够起到促进作用的。共产党本应善意地利用从而促进社会的安定和谐。真不应该动用一切力量无理地打压迫害。如果法轮功真的象共产党宣传的那样坏，那么为什么打压这么多年了，还有那么多从中央到地方、从高级知识分子到一般群众、各行各业都有不畏强暴紧紧追随的呢？到现在怎么还会有人敢走进法轮功呢？

共产党真的象其吹嘘的那么好，又不被迫害，为什么却有那么多的人主动退退出其组织呢？这不值得深思吗？我们在工作之余，大家有时也谈论这些并有同样看法。说不定哪天这段历史还会倒过来呢！

他还说，当然今天咱俩这只是闲聊，谈一下个人的看法而已，也起不了什么大的作用。

我对他说：今天咱们谈的挺投机，你也别太消极了，如果大家都象你这样认识法轮功不就在维护了正义吗！虽然暂时看不出起多大作用，但是头脑中装有真、善、忍的人多了，咱们这个社会正的因素不就多了，道德就会回升，社会不就稳定了吗！最起码你自己不会再去那些不好的事了，这样对你自己不也有好处吗？！你自己记住了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你不就有福报了吗？！他坚信地点了点头。然后我告诉他从心里退出中共的一切组织会有美好的未来。他愉快地用化名同意退出了。

从这位法律工作者对中共迫害法轮功的认识上来看，有头脑，有理性，明白法轮功真相的人越来越多。◇

【明慧网】一天，一位亲戚来我家串门。谈起法轮功，她说：你可小心点儿，现在这么抓人。不管怎么说还是共产党给你开工资，你还得感谢共产党。我听后笑了。我说：“我不感谢共产党。如果不是共产党就不会打压法轮功了，按宇宙天理真、善、忍做好人的大法弟子也就不会遭受迫害了。现在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及地区都有炼法轮功的，唯独中共打压法轮功，我也是受迫害之一。要说发我工资感谢谁？我感谢那些在中共强权下，冒着风险保护大法弟子利益的心存善念的好心人。”这位亲戚听后笑了，说：“真是这么回事。”

其实，象我这位亲戚一样，认为共产党给发工资的人大有人在。岂不知，共产党一没地二没工厂。它的钱从哪儿来？都是从老百姓中来，从各种税收中来。是老百姓养着这个庞大的机构。其实，我们的工资都是自己劳动所得。一个二线矿工干八年，普通工人干十五年已经把一生中全部费用挣出来了（包括退休工资），可怜的中国人啊！是共产党从你手中抢钱，你却心存感激，把自己辛辛苦苦挣来的钱当作它给的，多可怜哪！

钱是谁给的

